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CHW 证验字[2016]0059 号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天津市2016年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报告书 防伪报备页



报备号码: 0221201001120160726433058

报告编号: CHW证验字[2016]0059号

报告单位: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报备日期: 2016-07-26

报告日期: 2016-07-22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敏兰 刘志民

事务所名称: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22-23193866

事务所传真: 022-23559045

通讯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188号信达广场35层

电子邮件: chw@chwcpa11p.com

事务所网址: <http://www.chwcpa11p.com>

防伪监制单位: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tjicpa.org.cn>

版权所有: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津ICP备05002894号

验 资 报 告

CHW 证验字[2016]0059 号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作为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东制药”）非公开发行 A 股承销商截至 2016 年 7 月 21 日止收到特定投资者认购振东制药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资金的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振东制药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截至 2016 年 7 月 21 日止特定投资者认购振东制药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资金缴款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根据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835 号文”核准，振东制药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73,361,910 股新股。

按照贵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及振东制药与山西振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山西振东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常州京江博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本次振东制药向上述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新股价格调整为每股人民币 15.75 元，共计 76,063,491 股。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6 年 7 月 21 日止，贵公司指定的股东缴存的中国工商银行北京金树街支行 0200291429200030632 账号已收到山西振东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特定投资者缴付的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伍亿零肆佰伍拾肆万玖仟捌佰捌拾玖元贰角五分（小写 504,549,889.25 元），已收到常州京江博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特定投资者缴付的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贰亿玖仟叁佰肆拾伍万零玖拾肆元整（小写 293,450,094.00 元）。

根据振东制药与山西振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规定，山西振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预付的 4 亿元款项直接转为本次配套募集发行的认购款项，无需就 4 亿元预付款项再履行向承销机构指定的账户缴款。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将承销的振东制药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A 股认购资金到位情况呈报给中国证监会时使用。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投资者认购资金明细表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天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二日

附件: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投资者认购资金明细表

截至 2016 年 7 月 21 日止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缴款人名称	配售股数 (股)	配售金额 (元)
1	山西振东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7,431,739	904,549,889.25
2	常州京江博翔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18,631,752	293,450,094.00
合计		76,063,491	1,197,999,983.25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1100001022153

中国注册会计师:


110000238002

银行询证函

编号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金树街支行（银行）：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委托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公司”）截至 2016 年 7 月 21 日止为本公司代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募集配套资金部分的认购款。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次募集资金认购款的缴纳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对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公司代本公司收到的暂存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公司之专门银行账户的募集配套资金认购缴款向贵行进行函证。下列数据均来自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下端“数据证明无误”处签章证明，如有不符，请在“数据不符”处列明不符金额。本公司谨此对贵行表示谢意。回函请直接寄至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回函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2 号院 2 号楼 5 层 511 室

邮编：100037 电话：010-63569086 传真：010-62378010 13699201489

联系人：郭雪林

截至 2016 年 7 月 21 日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摘要	备注
山西振东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07.21	5000212500024	人民币	504,549,889.25	振东制药认购款	募资账号：0200 2914 2920 0030632
常州京江博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6.07.21	520966727909	人民币	293,450,094.00	振东制药认购款	募资账号：0200 2914 2920 0030632
合计金额（大写）		人民币柒亿玖仟柒佰玖拾玖万玖仟玖佰捌拾叁元贰角伍分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序号:00200 25353 20160 72216 0554

金额:0.00

验证码:CE2EA 54400 11

结论 1. 数据及事项证明无误。



2016年7月22日

经办人:

2. 如果不符, 请列明不符事项。

银行盖章:

年 月 日

经办人:



入账日期:2016年07月21日

回单编号:16203000002

付款人户名:山西振东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付款人账号:5000212500024

付款人开户行:山西长治黎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户名: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收款人账号:0200291429200030632

收款人开户行:金融街金树街支行

币种:人民币(本位币)

金额(小写):

504,549,889.25

金额(大写):伍亿零肆佰伍拾肆万玖仟捌佰捌拾玖元贰角伍分

凭证种类:

凭证号:

业务(产品)种类:跨行收报

摘要:振东制药认购款

渠道:同业清算互联前置

交易机构号:0020002914 记账柜员:00023 交易代码:52093

用途:

附言:振东制药认购款 支付交易序号:4487249 报文种类:大额客户发起汇兑业务 委托日期:2016-07-21

业务类型(种类):普通汇兑



打印次数:1 机打回单注意重复

打印日期:2016年07月22日 打印柜员:25353

入账日期:2016年07月21日

回单编号:16203000001

付款人户名:常州京江博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付款人账号:520966727909

付款人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

收款人户名: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收款人账号:0200291429200030632

收款人开户行:金融街金树街支行

币种:人民币(本位币)

金额(小写):

293,450,094.00

金额(大写):贰亿玖仟叁佰肆拾伍万零玖拾肆元整

凭证种类:

凭证号:

业务(产品)种类:跨行收报

摘要:振东制药认购款

渠道:同业清算互联前置

交易机构号:0020002914 记账柜员:00023 交易代码:52093

用途:

附言:振东制药认购款 支付交易序号:90115506 报文种类:大额客户发起汇兑业务 委托日期:2016-07-21

业务类型(种类):普通汇兑



打印次数:1 机打回单注意重复

打印日期:2016年07月22日 打印柜员:25353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6688390414 (10-1)

名称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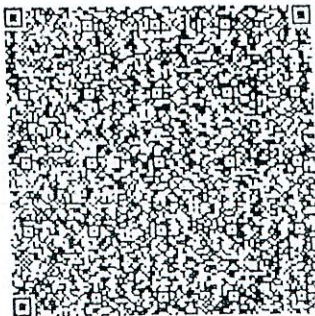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开发区广场东路20号滨海金融街E7106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方文森;赵建中;黄庆林;龙晖;史世利;王建国;
高绮云;尹琳;王勤;成志城;姚运海;刘文俊

成立日期 二000年九月十九日

合伙期限 2000年09月19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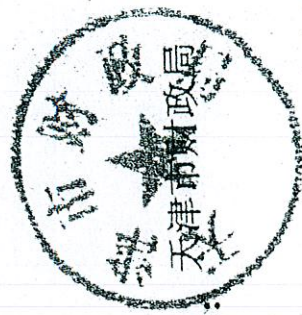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证书序号: NO. 019236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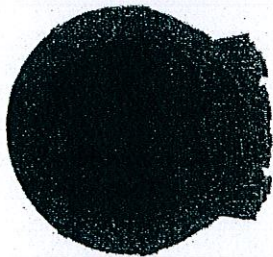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方文森

办公场所: 天津开发区广场东路20号
滨海金融街E7106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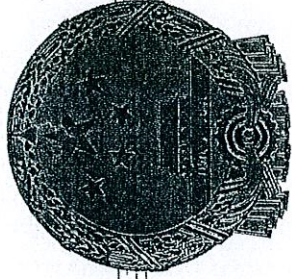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2010011

注册资本(出资额): 壹仟柒佰壹拾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津财会 (2007) 27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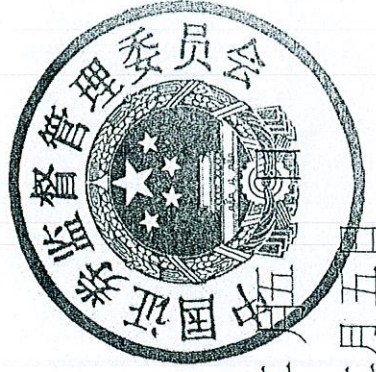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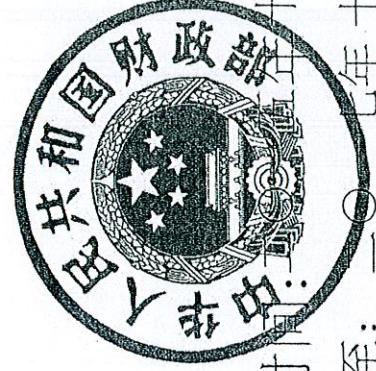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037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审查，批准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方文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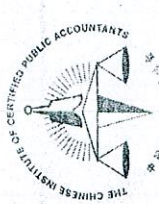
证书号：29

发证时间：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五日

杨敏兰

证书编号	100001022158
身份证号	340104661121157

			
		姓名: 杨敏兰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6年11月21日 工作单位: 中世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40104661121157	

		证书编号: 100001022158 批准注册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9年9月28日
---	--	---

		2002年2月6日 2015年4月19日
--	--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4月19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4月19日
--	--	---	--

刘志民

证书编号	110002380002
身份证号	110108710108421

	
	姓 名 刘 志 民 Full name 刘 志 民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1年01月08日 Date of birth 1971年01月08日 工作单位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Worked unit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身份证号码 110108710108421 ID card No. 11010871010842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38000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2 年 11 月 28 日

		
--	---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	---	--